

浙江新瑞欣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全称及营业范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基本情况

浙江新瑞欣玻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，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对公司名称进行变更。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17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。目前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工作，取得了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公司名称由“浙江新瑞欣玻璃股份有限公司”变更为“浙江新瑞欣能源有限公司”，经营范围变更为：太阳能硅片、太阳能电池片、太阳能光伏发电设备及其组件、玻璃制品的制造、加工及销售；硅晶片、硅材料加工及销售；再生能源项目工程的设计、施工和技术咨询服务。玻璃制品技术开发；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、零配件、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。（国家禁止或限制的除外；涉及前置审批的除外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，自 2017 年 12 月 21 日起，公司的全称变更为“浙江新瑞欣能源股份有限公司”，证券简称及证券代码保持不变。

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此次公司全称及经营范围的变更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嘉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新版《营业执照》。

浙江新瑞欣玻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2 月 20 日